

德阳市 2021 年公开选聘两新组织 党建工作指导员公告

根据《德阳市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为持续深化“星火计划”实施，推进两新组织党建工作质量提升，决定在全市范围公开选聘第九批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派驻到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指导开展党建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聘职数、范围及方式

本次拟公开选聘党建指导员 202 名，其中全职 6 名。以组织推荐、社会化选聘等方式，重点面向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在职和退居二线以及退休的党员干部选派，其中，市本级 40 名、旌阳区 10 名、罗江区 22 名（其中全职 2 名）、广汉市 39 名、什邡市 8 名、绵竹市 40 名、中江县 23 名、德阳经开区 20 名（其中全职 4 名）。

二、选聘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坚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2.具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3.中共正式党员，有 5 年以上党龄，热爱和熟悉党务工作，对企业经营管理、社会组织工作有一定了解；

- 4.身体健康，年龄原则上在 65 周岁以下；
- 5.具备一定的计算机操作和网络运用能力；
- 6.在职和退居二线党员领导干部以及退休党员干部中有党务或领导工作经历的优先考虑。

三、选聘步骤

1.报名及资格审查：2021 年 7 月 6 日 8:30 至 7 月 23 日 18:00，到市、县党建指导员选聘单位现场报名。报名时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报名登记表（见附件）。

2.组织考察：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6 日，由市、县党建指导员选聘单位组织考察，通过资格初审、政治考察、面谈或电询、综合比选等方式，确定初步人选。经组织考察合格的人员可分级纳入党建指导员人才库管理。

3.明确选派方向：2021 年 8 月 9 日至 8 月 20 日，根据党建指导员专业特长、个人意愿，以及两新组织的行业特点、工作需要等，进行综合分析研判，突出人岗相适、作用发挥，明确党建指导员的选派方向。

4.正式聘用：2021 年 9 月上旬左右，由市、县党建指导员选聘单位发文聘用。聘用文件下发后，党建指导员履行工作职责。

四、其他事项

党建指导员聘期一般为 1 年，工作满 1 年并经考核合格的
可继续聘用。按照差异化原则，依据考核结果，每年给予党建
指导员不同等次的工作经费补助。其他有关事宜由市、县党建
指导员选聘单位负责解释。

市、县党建指导员选聘单位咨询电话：

市本级：0838-2200232。

旌阳区：0838-2556129。

罗江区：0838-3123799。

广汉市：028-81271808。

什邡市：0838-8209289。

绵竹市：0838-6259580。

中江县：0838-7202027。

德阳经开区：0838-2902787。

附件：德阳市 2021 年公开选聘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报
名登记表

特此公告。

中共德阳市委“两新”组织工委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5 日